

证券代码：001270

证券简称：\*ST铖昌

公告编号：2026-027

##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铖昌科技”）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情况，2026年度预计将与公司参股公司浙江集迈科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迈科”）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连续12个月内合计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公司2025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026.37万元。

##### 2、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及技术服务支持	集迈科	晶圆采购及委托加工	参考市场价格	3,000	236.02	1,026.37

##### 3、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及技术服务支持	集迈科	晶圆采购及委托加工	1,026.37	2,000	7.03%	48.68%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5-014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交易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				

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额，公司在日常运营过程中，实际关联交易根据市场需求与变化情况、业务规划等适时调整，因此预计金额与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求和市场变化情况进行适当调整等原因所致。公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未超过预计额度，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注：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及实际发生额均以实际发生为准。

## 二、关联人情况和关联关系

### 1、基本情况

项目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集迈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2MA2B5BJY7N
法定代表人	马飞
成立时间	2018年9月30日
注册资本	7536.0034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经济技术开发区陈王路与太湖路交叉口长兴国家大学科技园二分部北园8号厂房
经营范围	生产:半导体集成电路和系统集成产品;化合物半导体芯片(经向环保部门排污申报后方可经营);批发、零售:电子产品,机电设备及配件,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集成电路封装与系统集成技术;集成电路测试技术;集成电路及半导体芯片;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公司持有5.00%的股权,其他股东持有95.00%的股权
主营业务	高可靠性射频微系统(含微波组件)和氮化镓器件等产品的工艺开发、流片代工以及特种封装业务等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31,227.79万元、净资产25,057.81万元、营业收入6,142.09万元、净利润-7,988.14万元。

###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集迈科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集迈科股权比例为5.00%,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持有集迈科股权比例为7.01%。

### 3、履约能力分析

集迈科依法存续经营,综合其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集迈科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集迈科之间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并按照协议约定进行结算。

##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与集迈科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签订相关协议。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6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正常业务往来，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亦没有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 五、专项意见说明

###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供的《关于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及相关资料，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基于业务发展和经营需要，有助于提高公司业务开展效率，属于正常交易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我们同意按照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六、备查文件

1、《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